

论社会主义文明

万
斌
著

群众出版社

论社会主义文明

万斌著

论社会主义文明

万斌著

群众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通县教育局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7.25 印张 150 千字
1986年12月第1版 1986年12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3067·293 定价：1.35 元

印数：00001—6300 册

前　　言

文明作为一种理论范畴、概念，既是人们把握和重现世界的认识手段，又是人们自我反思的认识对象。千百年来，不同时代的思想家们，都以当时的社会文明为背景，对于文明问题作出了有益的探讨和思索。在我国，自从党中央提出建设社会主义文明的伟大战略任务之后，对于文明问题的理论研究，已得到广泛的开展，并正在逐步深入。

结合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来研究文明问题，这是我近几年来不断思考的理论课题。还在一九七八年，我曾经用了一段时间研究社会主义民主问题，认识到民主和文明之间，存在着密不可分的内在联系。一个国家的民主状况，从内容到形式，实质上是从一个侧面、一个局部表现和反映着这个国家的文明的现实状况和历史发展。在这之后，我又选择了自由问题作为硕士论文的题目，进一步认识到，自由和文明，是同等程度的概念。如果说，自由是从动态上揭示人对自然、社会和自身的支配能力，那么，文明则是从静态上表示人的这种能力的沉淀和积存。自由问题的研究为我对文明问题的研究，提供了思想资料和基本的出发点。

研究生毕业之后，我决心比较系统地研究文明问题，并且相应地发表了一批文章。我的研究是按着这样两种逻辑来进行的。其一，是把文明理解为历史唯物主义的重要范畴，从人类社会的整个历史发展和人的实践活动的内在规定，来

揭示文明概念的起源、实质和演化，把社会主义文明逻辑地理解为人类文明发展的必然和崭新阶段。其二，是把文明作为一种具有规范性、引导性的精神力量，把社会主义文明建设与社会主义的丰富社会生活、社会主义新人的形成内在地联系起来，突出社会主义文明建设的深远意义。我的这些想法，曾经与有关老师、专家谈过，并得到他们的支持和指点。

一九八二年，我开始起草本书的提纲和草稿，并到北京和群众出版社总编于浩成老师详细谈了自己的想法和构思，得到了于老的支持和鼓励。并认真考虑了他的意见，对全稿作了重大的修改。因此，本书能够出版，实得益于于浩成老师的 support、帮助。

本书不是纯理论的探讨，理论研究的深度不够，但又不是通俗性的普及读物，而是力求表现出我的学术思想和对一些问题的思索和探讨。本书共分七章，力求构筑成一个有内在联系的逻辑结构，为避免内容上重复，各章有自己的分工和侧重点。因此，抽出单章、单节来看，有些论述显得单薄、贫乏；但从全书来看，可能有一、二处又会有重复之感，还望读者鉴谅。

文明问题，博大精深，涉及到哲学、科学社会主义、伦理学、心理学、政治学、法学、社会学、美学以至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我自感学识浅薄，在写作中虽注意吸取前人和今人的研究成果（考虑行文的方便，恕不一一注明），也难免有失偏颇。全书无论在内容上、结构形式上，一定存在许多不足和缺点，敬请专家、同仁不吝指教，容日后改写修正。

万 碩

一九八五年九月于杭州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文明的实质和概念	(1)
第一节 文明概念的起源和演化.....	(1)
第二节 人类文明的历史发展.....	(8)
第三节 文明的逻辑结构和社会属性.....	(16)
第四节 文明的认识功能.....	(24)
第五节 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的 内在统一和辩证发展.....	(32)
第六节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特征及其社会 作用.....	(40)
第二章 社会主义文明的形成和发展	(47)
第一节 社会主义社会——人类文明发展的 崭新阶段.....	(47)
第二节 社会主义文明和社会主义民主.....	(53)
第三节 社会主义文明和社会主义生活方式.....	(58)
第三章 社会主义文明与科学世界观的形成和发展	(65)
第一节 社会主义文明与科学世界观的形成.....	(65)
第二节 社会主义文明与人的价值.....	(71)
第三节 社会主义文明与科学文化知识的 内在统一.....	(76)
第四章 社会主义文明建设和人的全面发展	(83)

第一节	人与自然关系的发展和社会主义文明建设	(83)
第二节	人与社会关系的发展和社会主义文明建设	(89)
第三节	人与自身关系的发展和社会主义文明建设	(94)
第五章	社会主义文明和社会主义人道主义	(99)
第一节	社会文明进化和人道主义的历史发展	(99)
第二节	资产阶级人道主义和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的区别与联系	(106)
第三节	坚持社会主义人道主义，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113)
第六章	社会主义文明和人的社会生活	(118)
第一节	社会主义文明与社会改革	(118)
第二节	社会主义文明与社会主义现代化	(125)
第三节	社会主义文明与理想	(131)
第四节	社会主义文明与爱情	(137)
第五节	社会主义文明与宗教	(143)
第六节	社会主义文明与社会规范(道德、法律、礼貌)	(150)
第七节	社会主义文明与美	(168)
第八节	社会主义文明与国际交往	(177)
第七章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184)
第一节	我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历史发展	(184)
第二节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中国特色	(189)
第三节	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途径和方法	(209)

第一章 文明的实质和概念

第一节 文明概念的起源和演化

文明，是人类社会生活中应用极为广泛的基本概念。它的含义丰富、复杂，在具体场合的使用上很不规范，很不精确，极不统一。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和经典文献对于这个概念的表述和使用也不确定。不断发展变化的社会生活以及人类认识成果的积累，也在为文明概念增添新的内容和形式。同时，建设社会主义文明的伟大实践，又对于文明概念的理论概括和科学规定，提出了迫切的要求。因此，把文明概念作为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范畴，作出准确、统一的规定，以及分析文明与社会生活其它基本现象的内在联系，便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文明”一词来自拉丁词Civilis（意为公民的、社会的、国家的），原来大多用于说明存在于一定时空范围内的社会文化共同体及这一共同体在历史发展的各个阶段所具有的社会经济、文化、精神、心理诸方面的特点，自然地理环境的特点和性状。譬如，这可能是指许多民族社会机体（例如马雅文明、埃及文明、苏末文明等）即在民族方面或多或少同类的共同体；也可以是指更广泛层次的社会文化共同体，包括由于本身的文化参数而属于一个传统文化区域的一系列民

族集团(古希腊文明、欧洲文明、拉丁美洲文明等)；还可以表示属于某形态的历史上同一类型的社会文化共同体的总和(奴隶制文明、资产阶级文明)。在广义上，文明还用来表明以往存在过的所有各代地球人的全部社会文化成就，社会物质生产与精神生产价值的总和。随着社会生活的发展，人们进一步从不同角度，在不同意义上使用文明概念。在日常生活词汇、学术著作甚至文艺作品中，文明一词的含义和侧重点不同，往往有所细别，具有不同的外延和层次，同更为广阔的领域发生关系。但是，一般来说，不同意义上使用的文明概念，都是在不同程度上表现社会生活中好的现象和人的品性中好的方面，体现着社会真善美的发展方向，如物质生活的丰富、政治制度的民主、科技成果及其应用，自然环境的美好、精神生活的高雅，形式的新颖以及人的高度的文化素质、知识水平、教养程度、待人接物彬彬有礼。也就是说，从总体上反映着社会的发展和进化程度。而那些一开始就表现为反动的、陈旧的、野蛮的社会现象，是不应该也不可能和文明概念联系在一起的。

在人类历史上，围绕着文明问题，曾经进行过长期的争论和广泛的探讨，关于这方面的著作、论述，浩如烟海。资产阶级及其代言人，力求总结这方面的成果，也确曾在人类对文明范畴的认识过程中，作了大量工作，有着宝贵的贡献。日本近代启蒙思想家福泽谕吉的主要著作《文明论概略》曾经对文明概念作过详尽论证。他认为文明、半开化、野蛮，均是人类文明的必经阶段：“第一，既没有固定的居处，也没有固定的食物，因利成群，利尽而散，互不相关；或有一定的居处从事农渔业，虽然衣食尚足但不知改进工具，

虽然也有文字，但无文学，只知恐惧自然的威力，仰赖他人的恩威，坐待偶然的祸福，而不知运用自己的智慧去发明创造。这样的人就叫做野蛮，可以说距离文明太远。”“第二，农业大有进步，衣食无缺，也能营造房屋建造城市，在形式上俨然成为一个国家，但察其内部则缺欠太多，文学虽盛而讲究实用之学的人却很少；在人与人的交往中，猜疑嫉妒之心甚深，但在讨论事物的道理上，却没有质疑问难的勇气；模仿性工艺虽巧，但缺乏创造之精神；只知墨守成规不知改进；人与人相处虽有一定规矩，但由于习惯的力量特大还不成体统。这样的人就叫做半开化，还没有达到文明的程度。”“第三，这里已经把社会上的一切事物纳于一定规范之内，但在这个规范内人们却能够充分发挥自己的才能，朝气蓬勃而不囿于旧习；自己掌握自己命运而不必仰赖他人的恩威，敦品励学，既不怀慕往昔，也不满足现状，而努力追求未来的大成，有进无退，虽达目的仍不休止；求学问尚实用，以奠定发明的基础；工商业的日益发达，开辟幸福的泉源；人的智慧似乎不能满足当时的需要，而且还有余力为将来打算。这就叫做现代的文明”。(福泽谕吉：《文明论概略》第9—10页)这里，福泽谕吉已确定地把人类文明看作是人类在社会交往和适应环境中“摆脱贫野蛮状态而逐步前进”的过程，它不仅包含物质因素，“以人力增加人类的物质需要或增多衣食住的外表装饰”，“追求衣食住的享受，而且要砺智修德，把人类提高到高尚境界。”(同上第30页)所以，“文明就是指人的安乐和精神的进步。但是，人的安乐和精神进步是依靠人的智德而取得的。因此，归根结蒂，文明可以说是人类智德的进步。”(同上第33页)对于文明概念作出如此全面的规范，并且突出其中的智德因素，

以人民在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方面的获得状况来表明文明发展阶段和程度，这不能不说是对人类文明学说的重大贡献。但是，由于唯心史观的局限，福泽谕吉的文明学说在总体上仍然和以往的思想家一样，离开社会物质生活和阶级斗争这一客观存在，离开人类能动地改造自然与社会的实践活动，单纯着眼于人的精神状况，抽象地、唯心地谈论文明及其历史发展，忽视文明与社会、文明内部诸因素的相互制约关系及人的主观能动性在社会文明进化中的创造性作用，片面夸大资产阶级文明的历史地位及价值。只有马克思主义才能在科学地批判吸取前人成果的基础上，从社会物质生活和社会有机体的总体发展中，揭示文明的起源、概念和历史发展，对文明作出科学规范和定义。

马克思主义的文明概念也有一个不断丰富发展的历史过程。据不完全统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仅从第一卷到第三十卷使用文明一词就达二百六十多次，列宁和毛泽东同志也经常使用文明概念，但用法和内容都不尽一致，具体地说有如下几种情况。第一，在较多情况下，是从历史比较中，把“文明”理解为更加进步的社会发展阶段。在这个意义上，恩格斯曾经把人类学会对天然物的进一步加工，视为人类野蛮时期的结束，是真正的工业和艺术产生的时期。在此同时，恩格斯又表示赞同摩尔根在《古代社会》中所表述的一个重要思想，把一夫一妻制的出现，氏族制度的解体，社会分裂为对抗的阶级，看作是文明时代的标志。并把奴隶制称为人类文明获得充分发展的时期，把资本主义制度称为“文明制度”。在批判以阶级对抗为基础的剥削阶级文明时，恩格斯则把文明与人类消灭剥削、消灭压迫和人与人之间不平等现象联系

起来，指出未来社会文明的特征是“管理上的民主，社会中的博爱，权利的平等，普及的教育”（《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第203页），列宁根据十月革命的新经验，把社会文明与社会政治改造联系起来，把文明理解为新型的社会政治制度的建立和人与人之间相互尊重的平等关系。第二，是从生产的发展、文化的昌盛的角度来使用“文明”概念，肯定人类认识自然、改造自然所取得的一切积极成果。马克思在《关于摩尔根(古代社会)一书探要》中，注重从技术的发展、海上贸易的扩大，农业、手工业的进步等诸方面来叙述文明的民族。人类在实践过程中对火的控制和掌握，开创了人类文明发展的新纪元，恩格斯高度评价了这个发明的意义，“毫无疑问，就世界性的解放作用而言，摩擦生火还是超过了蒸汽机，因为摩擦生火第一次使人支配了一种自然力，从而最终把人同动物界分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54页）文字的产生，扩大了语言在时间和空间上的交际作用，使人类的全部文明信息和文明素质一代一代地传递下来，留在社会的记忆中。文字是人类文明的表征。马克思认为文明时代“开始于拼音字母的发明和文学作品的编写：石刻象形文字具有同等重要性”。（马克思：《摩尔根(古代社会)一书摘要》第2页）第三，是把整个人类历史理解为由人民群众创造的不断发展进化的文明史。恩格斯把文明的发展与人对动物的摆脱联系起来，由于“人来源于动物界这一事实已经决定人永远不能完全摆脱兽性，所以问题永远只能在于摆脱得多些或少些，在于兽性或人性的程度上的差异”（《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40页）而人要使自身摆脱兽性和野蛮，走向文明和自由，则必须依靠自身的劳动和创造，人类的历史就是不断地从动物中提升出来的文

明史。毛泽东也指出，“中国是世界文明发达最早的国家之一，”（《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586页）经历了几千年的文明史。列宁也认为，世界历史存在着一条文明大道。“只有社会主义国家才能够达到而且真正达到了高度的文明”。（《列宁全集》第30卷第374页）第四，是在一般意义上把文明理解为先进、进步、开化而与落后野蛮相对立，从而表明文明的程度。恩格斯把“文明时代”与“蒙昧时代”、“野蛮时代”相区别：列宁多次号召人民群众“同我们接受下来的不文明、粗野等遗产作斗争”，建设“文明国家”；毛泽东讲“要把一个被旧文化统治因而愚昧落后的中国，变成一个被新文化统治因而文明先进的中国”（《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624页）实质上都是在进步开化这一含义上使用文明概念。

由上所述，尽管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并没有对文明概念作出具体统一规定，但是他们依据历史唯物主义对文明所作的种种论述，实质上都贯穿着一个基本精神，即立足于人与动物的区别，把文明理解为人类通过实践活动对自然与社会能动改造的结果及在此过程中人类自身的丰富和发展。实践活动是一种自由自觉的活动，这种活动最终使人和动物区分开来，并使自然界打上人的意志的印记，形成了人类的文明。这里，文明的首要标志或涵义，就在于人类用自己的实践改造世界，创造出一定的物质成果和精神成果，改变自己的生存条件。由此出发，人在实践活动中的一切创造和成果，都为人类文明增添了内容和财富，都促进着人类文明的发展。没有人类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就没有人类社会和人类文明的产生和发展。实践不仅是文明赖以产生的基础和发展的动力，而且实践水平的高低，也是衡量文明发展水平的尺度。

因此，文明作为一种社会现象和认识现象，乃是人类与社会实践相适应的生存、发展状况，它表明人类认识和理解自然规律、社会规律的成就以及通过政治、经济、文化、艺术等社会生活形式对这种成就的认识和应用的程度。简言之，文明即是人类自身进化的内容和尺度。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我们党在新的社会历史条件下，对文明问题作了逐步深入、渐趋完善的概括，坚持、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文明学说，具体地说，大致表现为如下几个方面。第一，牢牢地把握住马克思主义文明观的实质，坚持从人的社会实践出发，把文明视为和人类一起产生的社会现象，理解为人类认识和改造世界的成果。随着实践的发展，人类社会和人类自身将不断得到改造，日益向文明进化。在这一认识的基础上，对文明概念作出新的科学概括，揭示了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的实质及其内在关系。第二，明确提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的本质特征，共产主义思想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核心。这样，就明确地把社会主义文明同历史上一切文明从性质上根本区别开来，保证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发展的方向。标志着党对社会主义的认识达到了新的高度，即把社会主义社会看成是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思想文化的有机结合体，从而更加科学地划清了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种社会形态的质的界限。第三，科学地揭示了社会主义文明建设与新的生产关系和社会政治制度的内在联系。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建设，不仅互为条件、互为目的、协调发展，而且必然地以生产关系和全部社会关系的改造为前提和结果，必然地表现着社会的改造和社会制度的进步。

列宁指出，“只要以是否合乎现实社会经济发展过程为学说的最高的和唯一的标准，就不会有教条主义”。（《列宁全集》第1卷第275页）防止思想僵化的产生和蔓延的最好方法，就是对新的历史经验，对当代社会实践的发展和科技革命的最新成就，不断进行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总结。随着社会主义事业在全世界的发展，把社会主义制度和社会主义文明建设统一起来，把社会主义制度作为一种成长中的崭新文明类型进行研究分析，这是社会科学研究的重大理论课题。党依据历史唯物主义，从社会历史发展中把社会主义文明视为人类文明发展的必然产物和全新阶段，从社会机体的总体上把握社会主义文明的系统以及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的辩证关系，对社会主义文明的实质及内在要素、基本特征作出全面而科学的分析，从而坚持和发展了社会主义文明学说的理论体系，这无疑将会对于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事业的伟大实践，对于社会文明和人类自身的进化产生极其深远的影响。

第二节 人类文明的历史发展

马克思主义从人类能动地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出发来理解文明概念，必然把文明理解为与人类社会同步发展的历史范畴，并且表现为从无到有、由贫乏到丰富、由低级到高级的发展过程。¹在人类社会发展的不同阶段上，文明的内容、性质和程度是各不相同的。大体说来，人类文明的发展可以划分为三个大的阶段，即文明的产生时期，进入文明时代的时期和文明高度发展的时期。每个时期中，又可以划分为大小不同的许多发展阶段。人类文明的发展过程，既是连续的、

渐进的，前后相继不断积累的，同时又是间断的、自我扬弃和不断变革的。

“文明”是人类特有的社会本质，是人与动物的根本分野。文明所由产生的内在依据，是人的劳动内含的自觉能动性，是人的理性、智力、知识的物化和结晶。对一个人讲文明，要求一个人讲文明，正是对这个人人格的尊重。动物不具有实践活动的特性，因而便不可能产生文明，也没有追求文明的内在需要。马克思指出，人与动物不同，“动物只是在直接的肉体需要的支配下生产，而人甚至不受肉体需要的支配也进行生产，……动物只生产自身，而人再生产整个自然界；动物的产品直接同它的肉体相联系，而人则自由地对待自己的产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第97页）人类一旦通过自己改造世界的活动宣告了同动物界的分离，宣告了人类社会的诞生，同时也宣告了人类文明的形成。由于人类实践能力的差异，人类文明的发展水平会有所不同。远古时期的人类，刚刚从动物界脱胎而来，人类劳动活动还表现为简单地占有现成天然物，还未能创造出自然界所未有的东西，人的智力发展还很不成熟。因此，恩格斯赞同摩尔根的意见，把这一时期，称为“蒙昧时代”与“野蛮时代”，这无疑是有道理的。但是，这里恩格斯并不是把人类远古时期排除在人类文明发展史之外。而只是认为，人类的“蒙昧时期”和“野蛮时期”，相对于文明时代而言，物质和精神生产发展水平还很低下。有没有文明，和是不是处于文明时代，这显然是两个不同的概念。有人在探讨文明起源时，把人类进入文明时代理解为人类文明的开端，显然是误会了恩格斯的本意。

远古时期，是人类文明发展的婴幼儿时期。依据马克思主

义经典作家的论述，这个时期可分为三大阶段，即①正在形成中的人——群或群团；②原始人类——血缘家族；③氏族制度——普那路亚家族。原始群时期相当于蒙昧时代低段，也就是从猿到人的过渡或正在形成中的人阶段。严格地讲，这还不是人类社会，人的特性还处在发生、萌芽、过渡状态之中，人还保留着动物的本能性和顽固的原始性。蒙昧时代的中段，是原始群转变到血缘家族公社时期，也是过渡到真正的人或直立人阶段，蒙昧时代高段，是血缘家族分裂为普那路亚集团、氏族萌芽的阶段。在这两个阶段，人类社会已经形成，人类文明伴随产生，其重要标志可以概括为三个第一次出现。即第一次出现人造工具，由此开始，开创了人类远古文化；第一次出现婚姻制度，确认不同辈份不能通婚，这相对于毫无限制的性交关系无疑是一大进步；第一次出现人类社会组织形式，人们过着共同劳动生产、共同消费、原始共产主义的集体生活方式。到了野蛮时代低段，母权制氏族公社才开始盛行起来，“氏族，直到野蛮人进入文明时代为止，甚至再往后一点（就现有资料而言），是一切野蛮人所共有的制度。”（《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80页）在这时期，人类体质、智慧和劳动技能都有明显的发展。在物质生产领域，已出现了原始农业、畜牧业和手工业的分工，人类不仅战胜了一定的自然力，而且创造出新的生活物质资料，扩大了生产领域，增加了生活来源，经常储备食物成为可能，人类开始定居生活。在人类自身生产领域，是婚姻制度的变化，对偶婚制形成，直接表现着人类智力、体力的发达。马克思曾对此作过高度的评价，指出彼此没亲属关系的人们之间通婚，将生育出身心更为健壮的后代。与此相适应，意识形态也有